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6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2年6月17日通过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冯倩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根据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对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授予数量进行调整，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64.57元/股调整为45.89元/股，同意将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数量由40.84万股调整为57.176万股，预留授予数量由8.02万股调整为11.228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及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此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及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归属条件的18名激励对象归属4.5276万股限制性股票，本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归属条件的97名激励对象归属14.7552万股限制性股票，本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

编号2022-030)。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五日